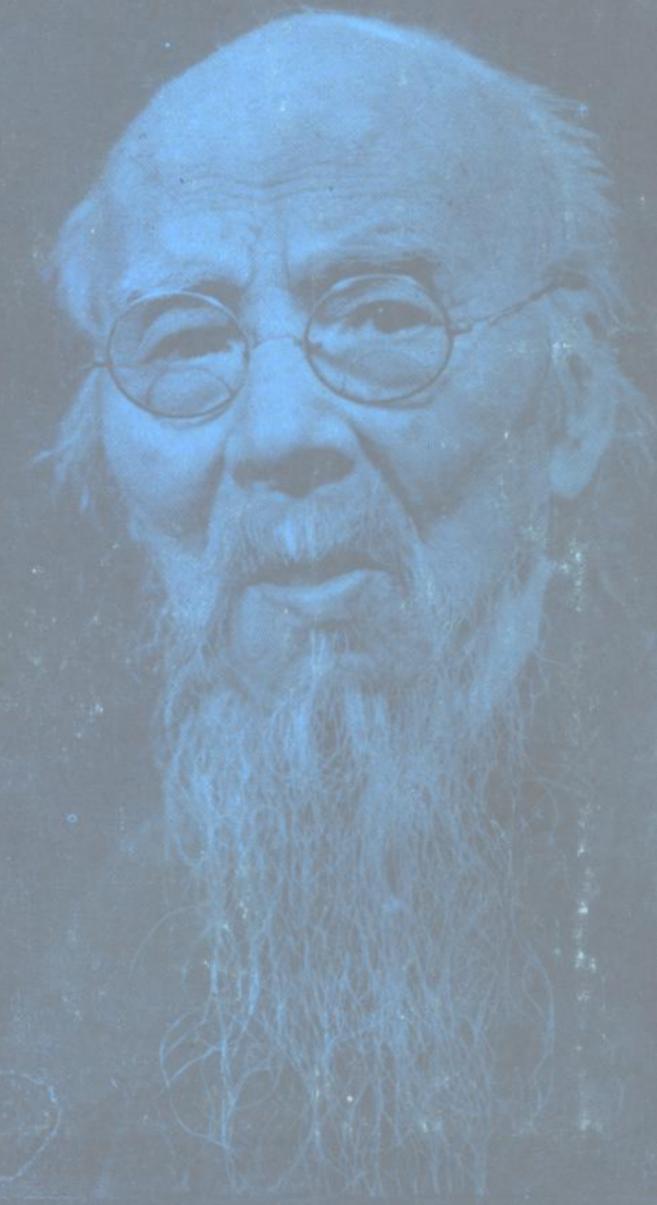


自石老人自述

毛澤東書



# 白石老人自述

---

齐白石口述／张次溪笔录

岳麓书社

责任编辑：邵 现  
装帧设计：许康铭

## 白石老人自述

齐白石等著

\*

岳麓书社出版（长沙市展览馆路3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湖南省新华印刷二厂印刷

\*

1986年12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字数：150,000 印张：7.25 印数：1—15,000  
书号：10285·84 定价：1.30元

# 《凤凰丛书》总序

俗说凤凰不死，  
死后又还会再生。

——沈从文

这套小书取名《凤凰丛书》，因为凤凰和龙一样，都是中国观念的产物，在某种意义上也可说是中国传统文化的象徵。龙被捧得太神圣了，颇有点吓人，不是随便好搬弄的。凤凰则从来没有被赋予那么高大的权威和政治意义，使人觉得可爱多于可敬，和这套小书希望能够达到的目的比较合拍。

《凤凰丛书》专刊旧籍，不收新作，内容主要是：

一、有文化积累意义或学术艺文参考价值的一九一一至四九年间的旧籍。

一、海内外关于中国、中国人、中国文化的 研究著作和记述，当然也包括近现代人物的传记。

一、可以称为文史资料的海内外报刊、文集的辑录和

汇编。

### 一、文化史、自然史、民俗学、中外交通史等方面 的资料

《凤凰丛书》的宗旨是宽容。入选之书，着重在史的价值和文的趣味，不一定代表编者和出版者的观点立场，不必要都打上五爪金龙的印记。

西方传说中也有所谓“凤凰”(Phoenix)，活满五百岁时，聚香木以自焚，从火中而新生。可见一件东西只要真有人喜欢，人们就不会愿意它永远死去。一本书或一篇文章，也是如此。

《凤凰丛书》切盼得到大家的帮助，欢迎大家提供选题，参加编辑，使它能活得稍微长久一点。伊斯兰神话中的“西摩尔格”，也是一种华丽的神鸟，“上帝把它创造得十全十美，但后来它变成祸害并被杀死”(*The New Encyclopaedia Britannica*)，但愿我们的凤凰的命运会比它好。

丛书主编：钟叔河

编辑：鄢 珑

1986.5.20

## 出版前言

齐白石之出名，不仅因为他是画、印、诗、书俱精的艺术巨匠、世界文化名人，而且因为这位大师是从放牛娃子、乡村木匠出身，诗画别有一种清新的“泥土气”，与传统的文人诗画迥然不同。

其实，他的文章也有同样的妙趣，只是一般人没有见过罢了。胡适就很喜欢他的文章，称赞说：“……都是朴实真实的传记文字，朴实的真美最有力量，最能感动人……他没有受过中国文人学做文章的训练，他没有做过八股文，也没有做过古文骈文，所以他的散文记事，用的字，造的句，往往是旧式古文骈文的作者不敢做或不能做的！”

《白石老人自述》大部分是老人口述，由门人张次溪笔记，最后一小部分是老人亲自写的。虽是别人笔记，也处处可以看出老人那朴实无华、充满乡土气味的风格。记叙他从童年到老年一直为生活而艰苦奋斗的情形，毫不掩饰，犹如他那“下里巴人”似的人物画，寥寥数笔，就活脱画出一个朴实古拙的“艺术匠”来。“尽了功夫烧炼，方成一

粒丹砂，人世凡夫俗眼，看作饿殍身家”，这是他题画铁拐李，也是自我写照。

本书还收录了白石老人亲旧回忆文章多篇。这些文章所记，虽大多不过是老人生活的片断，然而因作者都与老人有过亲密的接触，一言一行，都写得真实感人，一笔一触，将老人的形象勾勒得更加丰满。

本书主体《白石老人自述》全文及易恕孜、齐良怜两篇，原载于台湾《传记文学》杂志，《一幅珍贵的肖像画》原载于《大地》杂志（原题《一幅齐白石晚年作品——散原老人像》），其余各篇均选自《湘潭文史资料》。今辑录成书，既飨读者，也藉以表示对乡前贤的深深纪念。

# 目 录

DB40/17

1	《凤凰丛书》总序
3	出版前言
1	白石老人自述 ..... 张次溪笔录
109	附：看完《白石老人自述》后的感想 ..... 罗家伦
112	大匠之门——齐白石 ..... 张 仃
121	墨染草虫怀故土 雷同删尽发新葩 ——齐白石晶莹瑰丽的艺术生涯 ..... 黎远涵
136	白石老人生平略记 ..... 易怒孜
152	忆白石老人 ..... 艾 青
161	白石老人艺术生涯片断 ..... 齐良迟
169	我的父亲齐白石 ..... 齐良怜
175	永留清白在人间 ..... 齐良末
181	父亲画的最后一幅画 ..... 齐良已

184	三返故乡	齐良芷
189	我对爷爷生活片断的回忆	齐佛来
193	忆叔曾祖父白石老人	齐靖涛
198	齐白石在杏子坞	齐佛来
201	一幅珍贵的肖像画	陈封雄
203	齐白石简要年表	文效 仁恺

# 白石老人自述

这篇“自述”之作，是白石老人七十一岁时，计划请吴江金松岑为他写传，他自己口述生平，由他的门人张次溪笔录后寄给金氏，作为写传的基本素材。惟因世事推移，白石老人时作时辍，至齐氏晚年，体力渐衰，更屡续屡断，所以本篇“自述”仅止于一九四八年，时齐氏已八十有八。

## 一、出生时的家庭状况(一八六三)

穷人家孩子，能够长大成人，在社会上出头的，真是难若登天。我是穷窝子里生长大的，到老总算有了一点微名。回想这一生经历，千言万语，百感交集，从哪里说起呢？先说说我出生时的家庭状况吧！

我们家，穷得很哪！我出生在清朝同治二年（癸亥·一八六三）十一月二十二日，我生肖是属猪的。那时，我祖父、祖母、父亲、母亲都在堂，我是我祖父母的长孙，我

父母的长子，我出生后，我们家就五口人了。家里有几间破屋，住倒不用发愁，只是不宽敞罢了。此外只有水田一亩，在大门外晒谷场旁边，叫做“麻子丘”。这一亩田，比别家的一亩要大得多，好年成可以打上五石六石的稻谷，收益真不算少，不过五口人吃这么一点粮食，怎么能够管饱呢？我的祖父同我父亲，只好去找零工活做。我们家乡的零工，是管饭的，做零工活的人吃了主人的饭，一天才挣得二十来个制钱的工资。别看这二十来个制钱为数少，还不是容易挣到手的哩！第一、零工活不是天天有得做。第二、能做零工活的人又挺多。第三、有的人抢着做，情愿减少工资去竞争。第四、凡是出钱雇人做零工活的，都是刻薄鬼，不是好相处的。为了这几种原因，做零工活也就是“一天打鱼，三天晒网”，混不饱一家的肚子。没有办法，只好上山去打点柴，卖几个钱，贴补家用。就这样，一家子对付着活下去了。

我是湖南省湘潭县人。听我祖父说，早先我们祖宗，是从江苏省砀山县搬到湘潭来的，这大概是明朝永乐年间的事，刚搬到湘潭，住在什么地方，可不知道了。只知在清朝乾隆年间，我的高祖添镒公，从晓霞峰的百步营搬到杏子坞的星斗塘，我就是在星斗塘出生的。杏子坞，乡里人叫它杏子树，又名殿子树。星斗塘是早年有块陨星，掉在塘内，所以得了此名，在杏子坞的东头，紫云山的山脚下。紫云山在湘潭县城的南面，离城有一百来里地，风景好得很。离我们家不到十里，有个地方叫烟墩岭，我们的

家祠在那里，逢年过节，我们姓齐的人，都去上供祭拜，我在家乡时候，是常常去的。

我高祖以上的事情，祖父在世时，对我说过一些，那时我年纪还小，又因为时间隔得太久，我现在已记不得了，只知我高祖一辈的坟地，是在星斗塘。现在我要说的，就从我曾祖一辈说起吧！

我曾祖潢命公，排行第三，人称命三爷。我的祖宗，一直到我曾祖命三爷，都是务农为业的庄稼汉。在那个年月，穷人是没有出头日子的，庄稼汉世世代代是个庄稼汉，穷也就一直穷下去啦！曾祖母的姓，我不该把她忘了。十多年前，我回到过家乡，问了几个同族的人，他们比我长的人，已没有了，存着的，辈份年纪都比我小，他们都说，出生的晚，谁都答不上来。像我这样老而糊涂的人，真够岂有此理的了。

我祖父万秉公，号宋交，大排行是第十，人称齐十爷。他是一个性情刚直的人，心里有了点不平之气，就要发泄出来，所以人家都说他是直性子，走阳面的好汉。他经历了太平天国的兴亡盛衰，晚年看着湘勇（即“湘军”）抢了南京的天王府，发财回家，置地买屋，美的了不得。这些杀人的刽子手们，自以为有过汗马功劳，都有戴上红蓝顶子的资格（清制：一二品官戴红顶子，三四品官戴蓝顶子。），他们都说：“跟着曾中堂（指曾国藩）打过长毛”，自鸣得意。在家乡好像京城里的黄带子一样（清朝皇帝的本家，近支的名曰宗室，腰间系一黄带，俗称黄带子；远房

的名曰觉罗，腰间系一红带，俗称红带子。黄带子犯了法，不判死罪，最重的罪名，发交宗人府圈禁，所以他们胡作非为，人均畏而避之。)要比普通老百姓高出一头，什么事都得他们占便宜，老百姓要吃一些亏。那时候的官，没有一个不和他们一鼻孔出气的，老百姓得罪了他们，苦头就吃得大了。不论官了私休，他们总是从没理中找出理来，任凭你生着多少张嘴，也搞不过他们的强辞夺理来。甚至在风平浪静，各不相扰的时候，他们看见谁家老百姓光景过得去，也想没事找事，弄些油水。

我祖父是个穷光蛋，他们打主意，倒还打不到他的头上，但他看不惯他们欺压良民，无恶不作，心里总是不服气，忿忿的对人说：“长毛并不坏，人都说不好，短毛真厉害，人倒恭维他，天下事还有真是非吗？”他就是这样不怕强暴，肯说实话的。他是嘉庆十三年（戊辰·一八〇八）十一月二十二日生的，和我的生日是同一天，他常说：“孙儿和我同一天生日，将来长大了，一定忘不了我的。”他活了六十七岁，歿于同治十三年（甲戌·一八七四）的端阳节，那时我十二岁。

我祖母姓马，因为祖父人称齐十爷，人就称她为齐十娘。她是温顺和平、能耐劳苦的人，我小时候，她常常戴着十八圈的大草帽，揎了我，到田里去干活。她十岁就没了母亲，跟着她父亲传虎公长大的，娘家的光景，跟我们差不多。道光十一年（辛卯·一八三一）嫁给我祖父，遇到祖父生了气，总是好好的去劝解，人家都称她贤惠。她

比我祖父小五岁，是嘉庆十八年（癸酉·一八一三）十二月二十三日生的，活了八十九岁，歿于光绪二十七年（辛丑·一九〇一）十二月十九日，那时我三十九岁。

祖父祖母只生了我父亲一人，有了我这个长孙，疼爱得同宝贝似的，我想起了小时候他们对我的情景，总想到他们坟上去痛哭一场。

我父亲贯政公，号以德，性情可不同我祖父啦！他是一个很怕事，肯吃亏的老实人，人家看他像是“窝囊废”（北京俗语，意称无用的人），给他取了个外号，叫做“德螺头”。他逢到有冤没处伸的时候，常把眼泪往肚子里咽，真是懦弱到了极点了。

我母亲的脾气却正相反，她是一个既能干又刚强的人，只要自己有理，总要把理讲讲明白的。她待人却非常讲究礼貌，又能勤俭持家，所以不但人缘不错，外头的名声也挺好。我父亲要没有一位像我母亲这样的人帮助他，不知被人欺侮到什么程度了。

我父亲是道光十九年（己亥·一八三九）十二月二十八日生的，歿于民国十五年（丙寅·一九二六）七月初五日，活了八十八岁。我母亲比他小了六岁，是道光二十五年（乙巳·一八四五）九月初八日生的，歿于民国十五年三月二十日，活了八十二岁。我一年之内，连遭父母两丧，又因家乡兵乱，没有法子回去，说起了好像刀刺在心一样！

提起我的母亲，话可长啦！我母亲姓周，娘家住在周家湾，离我们星斗塘不太远。外祖父叫周雨若，是个教蒙

馆的村夫子，家境也是很寒苦的。咸丰十一年（辛酉·一八六一）我母亲十七岁那年，跟我父亲结了婚。嫁过来的头一天，我们湘潭乡间的风俗，婆婆要看看儿媳妇的妆奁的，名目叫做“检箱”。因为母亲的娘家穷，没有什么值钱的东西，自己觉得有些寒酸。我祖母也是个穷出身而能撑起硬骨头的人，对她说：“好女不着嫁时衣，家道兴旺，全靠自己，不是靠娘家陪嫁东西来过日子的。”我母亲听了很激动，嫁后三天，就下厨房做饭，粗细活儿，都干起来了。她待公公婆婆，是很讲规矩的，有了东西，总是先敬翁姑，次及丈夫，最后才轮到自己。

我们家乡，做饭是烧稻草的，我母亲看稻草上面，常有没打干净剩下的谷粒，觉得烧掉可惜，用捣衣的椎，一椎一椎的椎了下来，一天可以得谷一合，一月三升，一年就三斗六升了，积了差不多的数目，就拿去换棉花。又在我们家里的空地上，种了些麻，有了棉花和麻，我母亲就春天纺棉，夏天绩麻。我们家里，自从母亲进门，老老小小穿用的衣服，都是用我母亲自织的布做成的，不必再到外边去买布。我母亲织成了布，染好了颜色，缝制成衣服，总也是翁姑在先，丈夫在次，自己在后。嫁后不两年工夫，衣服和布，足足的满了一箱。我祖父祖母是过惯了穷日子的，看见了这么多的东西，喜出望外，高兴的了不得，说：“儿媳妇的一双手，真是了不起。”她还养了不少的鸡鸭，也养过几口猪，鸡鸭下蛋，猪养大了，卖出去，一年也能挣些个零用钱，贴补家用的不足。我母亲就是这样

克勤克俭的过日子，因此家境虽然穷得很，日子倒过得挺和美。

我出生的那年，我祖父五十六岁，祖母五十岁，父亲二十五岁，母亲十九岁。我出生以后，身体很弱，时常闹病，乡间的大夫，说是不能动荤腥油腻，这样不能吃，那样不能吃，能吃的东西，就很少的了。吃奶的孩子，怎能够自己去吃东西呢？吃的全是母亲的奶，大夫这么一说，就得由我母亲忌口了。可怜她爱子心切，听了大夫的话，不问可靠不可靠，凡是荤腥油腻的东西，一律忌食，恐怕从奶汁里过渡，对我不利。逢年过节，家里多少要买些鱼肉，打打牙祭，我母亲总是看着别人去吃，自己是一点也不沾唇的，忌口真是忌的干干净净。可恨我长大了，作客在外的时候居多，没有能够常依膝下，时奉甘旨，真可以说：罔极之恩，百身莫赎。

依我们齐家宗派的排法，我这一辈，排起来应该是个“纯”字，所以我派名纯芝，祖父祖母和父亲母亲，都叫我阿芝，后来做了木工，主顾们都叫我芝木匠，有的客气些叫我芝师傅。我的号，名叫渭清，祖父给我取的号，叫做兰亭。齐璜的“璜”字，是我的老师给我取的名字。老师又给我取了一个濒生的号。齐白石的“白石”二字，是我后来常用的号，这是根据白石山人而来的。离我们家不到一里地，有个驿站。名叫白石铺，我的老师给我取了一个白石山人的别号，人家叫起我来，却把山人两字略去，光叫我齐白石，我就自己也叫齐白石了。其他还有木居士、木

人、老人、老木一，这都是说明我是木工出身，所谓不忘本而已。杏子坞老民、星塘老屋后人、湘上老农，是纪念我老家所在的地方。齐大，是戏用“齐大非偶”的成语，而我在本支，恰又排行居首。寄园、寄萍、老萍、萍翁、寄萍堂主人、寄幻仙奴，是因为我频年旅寄，同萍飘似的，所以取此自慨。当初取此“萍”字做别号，是从瀕生的“瀕”字想起的。借山吟馆主者、借山翁，是表示我随遇而安的意思。三百石印富翁，是我收藏了许多石章的自嘲。这一大堆别号，都是我作画或刻印时所用的笔名。

我在中年以后，人家只知我名叫齐璜，号叫白石，连外国人都这样称呼，别的名号，倒并不十分被人注意，尤其齐纯芝这个名字，除了家乡上岁数的老一辈亲友，也许提起了还记得是我，别的人却很少知道的了。

## 二. 从识字到上学(一八六四——一八七〇)

同治三年(甲子·一八六四)，我两岁。四年(乙丑·一八六五)我三岁。这两年，正是我多病的时候，我祖母和我母亲，时常急的昏头晕脑，满处去请大夫。吃药没有钱，好在乡里人都有点认识，就到药铺子里去说好话，求人情，赊了来吃。我们家乡，迷信的风气是浓厚的，到处有神庙，烧香磕头，好像是理所当然。我的祖母和我母亲，为了我，几乎三天两朝，到庙里去叩祷，希望我的病早能治好。可怜她俩婆媳二人，常常把头磕得冬冬地响，额角红肿突